

2016年7月4日

透過自願全面要約進行私有化

就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中國平安資產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	2016年6月10日	買入	200	\$49.7000	370,761	0.0539%

完

註：

中國平安資產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第(1)類別聯繫人。

中國平安資產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是中國平安 CSI 香港中型股精選 ETF(股份代號: 307)的基金經理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中國平安資產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是最終由中國平安保險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公司。

執行人員於 2016 年 7 月 4 日接獲本披露表格。